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並非在任何司法權區所進行的任何接納、表決或批准的招攬。



**WHOLESOME HARVEST LIMITED CHINA ZHONGDI DAI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2)

聯合公告

(1) 完成股份認購協議；

及

(2) 由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為及
代表WHOLESOME HARVEST LIMITED提出的強制性有條件
現金要約以收購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WHOLESOME HARVEST LIMITED已擁有者除外)

Wholesome Harvest Limited的獨家財務顧問



茲提述(i) Wholesome Harvest Limited (「要約人」) 與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所聯合發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七日的聯合公告；(ii) 要約人與本公司所聯合發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iii) 本公司所發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及(iv) 要約人與本公司所聯合發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延長完成日期 (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股份認購協議

要約人與本公司（據要約人及認購人告知）欣然宣佈，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達致。根據股份認購協議，金港商貿已(i)轉讓其合法實益持有的432,641,522股股份；及(ii)向要約人注資1,659,738,400港元，等於基於每股要約股份1.132港元之要約價計算的1,466,200,000股涉及要約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56.25%）的總價值，以換取要約人發行的1,898,841,522股普通股。張氏集團已向要約人轉讓張氏集團實益持有的707,878,000股股份，當中包括YeGu Investment直接擁有的392,088,000股股份及Green Farmlands直接擁有的315,790,000股股份，以換取要約人向YeGu Investment發行707,878,000股普通股。

緊接完成前，要約人並無擁有任何股份，要約人的唯一股東金港商貿持有432,641,52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16.6%。隨著完成已告達致，於本聯合公告日，要約人擁有合共1,140,519,52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43.75%。

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於完成時，要約人須就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已擁有者除外）提出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要約須取決於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之前就有關數目的股份（連同要約人一致行動集團於要約之前或期間已擁有及已收購的股份，將導致要約人一致行動集團持有本公司表決權超過50%）接獲（且在許可的情況下並無撤回）的有效要約接納書，方可作實。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及為遵守收購守則規定）將根據收購守則按待刊發的綜合文件內將予載列的條款提出收購所有要約股份的要約。

寄發綜合文件

根據該等公告，綜合文件連同接納表格預期於完成日期後七天內或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按照收購守則規定以較早者為準）寄發予股東。基於上文所述，根據收購守則規定目前預期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要約人與本公司將適時作出有關寄發綜合文件的進一步公告。

股東在決定是否接納要約前務請細閱綜合文件。要約可能會或不會成為無條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於其本身之倉位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各自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Wholesome Harvest Limited
王曉剛
唯一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張建設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建設先生及張開展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岱先生、杜雨辰先生、李儉先生及于天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勝利教授、張勝利博士及張巨英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要約人、認購人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相關者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內發表的意見（由要約人及認購人各自的董事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聯合公告內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王曉剛先生。

王曉剛先生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認購人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與彼等一致行動的人士相關者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內發表的意見（由本集團及認購人各自的董事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聯合公告內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YeGu Investment*及*Green Farmlands*的唯一董事為張建設先生。

張建設先生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要約人及金港商貿相關者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內發表的意見（由本集團、要約人及金港商貿各自的董事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聯合公告內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金港商貿的董事會成員包括潘剛先生、王曉剛先生、袁萍女士及姜園子女士；及伊利股份的董事會成員包括潘剛先生、趙成霞女士、王曉剛先生、趙英女士、王愛清女士、張俊平先生、呂剛先生、彭和平先生、紀韶女士、蔡元明先生及石芳女士。

金港商貿及伊利股份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及張氏集團相關者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內發表的意見（由本集團及張氏集團各自的董事所發表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聯合公告內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